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5年5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2015年6月23日召开的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5年5月11日、2015年6月24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及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的相关规定，现将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出售及后续安排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2015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精诚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6月23日经公司2015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实施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

2、2015年12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实施情况报告暨上市公告书》，公司向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非公开发行的 11,627,906股股份于2015年12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公司股票的存续期为48个月，前36个月为锁定期，2018年12月22日锁定期届满，并已于2019年1月3日解除限售。

2017年9月26日，公司实施了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数量为23,255,812股，占总股本的1.74%。

3、2019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1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6个月，展期至2020年6月22日。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二、员工持股计划股份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1、减持期间：2019年10月31日至2020年3月13日

2、减持股份数量：23,255,812股

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1.74%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其中，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23,255,812股公司股份已全部出售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4%。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后续将进行相关财产清算和分配工作，并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四日